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与申购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独立意见

公司审议《关于参与申购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关于证券投资的内控制度健全，本次参与申购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独立董事：张朝晖 赵起高 史卫进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